



聚焦

“声音·责任”



葛明华



雷冬竹



李小鹰



高广生



束晓梅

葛明华
全国人大代表 浙江省肿瘤医院副院长雷冬竹
全国人大代表 湖南郴州第一人民医院副院长李小鹰
全国人大代表 解放军总医院老年心血管科主任高广生
全国人大代表 哈尔滨第四医院老年病科主任束晓梅
全国人大代表 贵州省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儿科主任

重点 关注

“如今的社会，各种矛盾很多，医患矛盾是其中之一，但矛盾不能成为暴力伤医的理由。我们应当高举依法治国的旗帜，解决医患矛盾必须建立在法治的框架之内，让医疗行业合法化运营。”全国人大代表、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眼科医院院长毕宏生表示。

医疗纠纷应依程序处理

▲ 本报记者 耿璐

“如今的社会，各种矛盾很多，医患矛盾是其中之一，但矛盾不能成为暴力伤医的理由，我们应当高举依法治国的旗帜，让医疗行业合法化运营。”全国人大代表、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眼科医院院长毕宏生表示，解决医患矛盾必须建立在法治的框架之内，一旦有人实施医闹并造成刑事伤害，就必须受到法律制裁，不能让其继续逍遥法外，让更多的百姓受害。

全国政协委员、苏州大学副校长熊思东对此表示认同并指出，确定医疗行业的法律归属已经成为保护医务人员安全亟需解决的问题。

针对当前许多医务工作对目前执业环境不满的现状，全国政协委员、福州市第二医院副院长林绍彬建议，应尽快出台针对医疗行业的《卫生法》，从法律的角度对医务人员责任、权利做出具体规定，如医院有义务为医务人员

购买保险、保障医生行医安全等。“在出台《卫生法》的同时，还应尽快出台新的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对医疗行业真正重视起来。”全国人大代表、哈尔滨市第四医院老年病科主任高广生补充道。

关于《卫生法》的具体起草方面，全国人大代表、山西医科大学第二医院血液科主任杨林花则表示，希望中国医师协会尽快组织相关人士写出草案，医卫届两会代表委员负责把关并尽快提交。

近几年来，第三方调解机制被广泛推广。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台州医院院长陈海啸介绍，目前全国已有2000多家由政府主导的第三方医患纠纷调解机构。“但其在实际运行过程中，碰到了很多问题，大多与国家层面缺少相关的法律法规有关。比如一个地方的医患协调办公室，或者是小组，他的法律地位是什么？”

据了解，浙江省在第三方

调解机制方面已有自己相对成熟的经验。2010年，浙江省政府就制定了《浙江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随后，浙江省高级法院便规定了处理医疗纠纷诉讼方面的相关细节。陈海啸建议，应将浙江省的经验推广至全国，并建立一个有法律法规认定的大调节机制。

“对与错，都应该由法院判决决定。”高广生介绍，在美国，医疗事故很多，外科手术的事故率高达50%以上，然而却少有医闹，这是由于医患双方会将纠纷带上医疗法庭进行公平审理。高广生建议建立中国自己的医疗法庭。

高广生认为，很多医患纠纷都涉及到赔偿，医院的一味忍让有时会让有理变无理，所以在沟通具体赔偿数额时需要法庭的依法判决，然而目前我国法院不诉不理，医疗纠纷难以走“程序化”鉴定，因此法院应设立专门的医疗法庭，参加事故鉴定，仲裁医疗纠纷。

议案 提案

启动中成药质量和临床再评价机制

▲ 全国人大代表 闫希军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目前中成药产品文号总共近6万个。随着现代中药技术质量体系的提升，一些多年前批准上市的中成药存在质量不可控、疗效不稳定等特点。为确保百姓用药安全，建议启动中成药质量和临床再评价，建立劣质产品淘汰机制。

对于没有临床安全性和有效性数据的药品，应责令限时完成临床评价，明确审评原则，严格按照新药标准进行审评。对一些质量标准落后、风险等级高并且无法通过再评价的落后品种坚决实行淘汰机制。此外，还要细化药品再注册准入标准。

对再注册药品，应按时间段进行分类，特别是对早期批准上市的中成药，将确保符合质量工艺要求和临床评价标准作为再注册的必须条件。

推进法治建设 构建正常医患关系

▲ 全国政协委员 徐勇

推进社会法治建设，就必须对所有公民强化遵纪守法的意识。只有公民具备了较高的法律素质，才能理解在医疗纠纷处理上严格执法是为了保护更广大民众的合法权益。公职人员则要强化“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为基本内容的法治理念，要求其时刻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所有的医疗纠纷都应纳入法院民事调解和诉讼的轨道，这样不仅能使医院和医生从直接面对维权患者和家属的状况下解脱出来，也可有效避免在裁决过程中上级卫生行政部门袒护医院和医生的行为。此外，还应设立医疗赔偿基金，专项用于法院处理医疗纠纷。

热点 话题

让医生得到应有待遇

▲ 本报记者 张雨

医务人员待遇似乎已经是一个老生常谈的话题，但这恰恰证明了该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

全国政协委员温建民认为，医务人员的待遇问题症结在于人事制度。医生是一个靠技术吃饭的职业，本不应以行政级别的工资禁锢大家的发展。

在全国政协委员熊思东看来，对于当前的一些现状和概念，全社会需要有清醒的认识。“当前我们所呼吁的并非提高医生的待遇，而是要让医生得到其应有的待遇，这二者之间有着本质的不同。”

全国人大代表葛明华表示，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有一句话是非常令人鼓舞的，“制定适合医生等特殊行业的薪酬制度”。“制度落实才能为医务人员带来益处，因此，我们要抓住这个机会，督促这个事情的尽快落实，以此助力医药行业加强行业自律，至少在底气方面可以增强一点。”葛明华说。



会场 花絮

在2014“两会”医卫界代表委员座谈会上，与会者认真聆听代表、委员发言。

摄影 张雨